

# 污染源在线监测设施委托运营合同

合同编号：JC-YW2022102801

项目名称：三污水站在线监测第三方运行维护

甲方(采购方)：南京市城市管理生活废弃物处置指导中心

乙方(承办商)：江苏聚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4日

甲乙双方根据 2022 年 10 月 21 日采购编号 JSZC-320100-JSSJ-C2022-0025 的三污水站在线监测第三方运行维护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采购服务合同:

#### 一、合同金额

本项目金额为(大写): 叁拾壹万伍仟元整(¥315000) 人民币/年

#### 二、合同范围内服务内容

##### 1、范围

水阁污水站地处江宁开发区牛首社区,轿子山污水站地处江宁区麒麟街道建南社区东窠村,天井洼污水站地处浦口区泰山街道天景社区,以上三处。

##### 2、服务期限

合同期壹年,自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壹年期满后,甲方可以根据合同履约情况续签,续签合同金额保持不变,最多续签贰年。

#### 三、技术资料

甲方及其代表有权对该项目进行监察,但不得干涉、干扰乙方正常经营活动及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报表、报告和资料,但应予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政府相关管理机构行使行政职权的除外)。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有关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双方责任

##### 1、运营期甲方的主要责任

- (1) 负责完成设备的年检,接受环保主管部门质控检查;
- (2) 配合、协调乙方人员的相关工作;
- (3) 支付市场价值超过 2000 元的备品配件费用,具体核定由甲方或者甲方委托乙方对相应品牌的配件进行询价,以第三方出具的盖章的报价单为准。
- (4) 支付运营费用。

##### 2、乙方的主要责任

(1) 保障运行的水质自动监测设备运营环境(站房、水、电、空调、通讯等)的正常,由于乙方运维过程所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维修,由于使用年限和结构性等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由甲方负责维修;

(2) 建立健全相关的岗位责任制、操作规程及维护保养制度,建立相关的工作台帐记录运行情况等;

- (3) 自动监测仪操作人员按照《江苏省环境监测人员合格证制度》规定持证上岗;
- (4) 自动监控系统在日常维护、现场管理、仪器检验校准以及数据采集和上报等方面严格按照《南京市污染自动监控系统管理办法》执行;
- (5) 在发现现场设备或监测数据异常时,8 小时内到现场,24 小时内解决仪器故障问题,并以书面形式提交甲方和环保主管部门;
- (6) 承担自动监控系统运行所需的试剂、损耗材、日常维修检验、校准费用;确保仪器设备正常运行,数据指标符合环保部门要求;
- (7) 乙方派出人员在甲方场所工作时,遵守甲方有关规定及制度;
- (8) 所有运营设施的检修维护记录、报表均一式三份,建立运营档案,提交甲方及环保主管部门各一份;

(9) 为保证甲方机器正常运行,乙方在运营期间将根据甲方需要提供以下维护服务:编制系统维护服务方案,指派或组织专门服务人员对照服务方案进行维护保养、并提



交服务报告，为保证服务质量，在必要时提供技术专家支持；

(10) 仪器经过维修后，乙方将在仪器正常使用和运行前确保维修内容全部完成，性能通过监测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规定对仪器进行校准检查；

(11) 承担因仪器问题造成信号传输不畅或指标不准而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及相关法律责任。

(12) 项目运维所产生的废液由乙方自行处置。

#### 五、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合同期内乙方通过甲方的考核后每半年支付一次运营费用（考核表见附件，每扣1分，运营费用扣5000元）。

####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乙方未能如约提供服务的，经甲方催告仍不能达到要求的，甲方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3、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甲方单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已付款不予退还，同时按乙方实际运维期限结算运维费用；乙方单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 七、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合同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6份，乙方执2份。

甲方：南京市城市管理生活废弃物处置指导中心（盖章）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应天大街388号1865产业园B-9幢3楼

法定（授权）代表人：李松

2022年10月24日

乙方：江苏聚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苏源大道117号两港园区8楼

法定（授权）代表人：丁晓

2022年10月24日

附件：

南京市城市管理生活废弃物处置指导中心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维护考核表

考核部门:

(公章)

被考核单位:

(公章)

考

核时间: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检查情况	得分
1	配件准备	0.5	1、必须有维护设备配件的进出库记录, 否则扣 0.5 分; 2、发生因配件不足造成设备不正常运行的情况, 扣 0.5 分。		
2	现场运维人员固定情况	0.5	1、每场运行维护人员需相对固定, 如变化需立即向中心有关科室报备, 每场每年超 3 次后扣 0.5 分, 漏报扣 0.5 分; 2、增减运行维护人员需及时报告, 否则扣 0.5 分。		
3	超标数据上报情况	0.5	各场出现超标情况, 运维人员去现场之前 (且至少提前 30 分钟) 需在微信上报告, 漏报扣 0.5 分。		
4	设备故障维护情况	1	按规范如出现超期未完成维修, 扣 1 分, 且相应的处罚及责任由运行维护单位独自承担。		
5	废液处置情况	0.5	现场必须有固定的废液收集容器, 容器统一、规范、完好, 由运行维护单位自行暂存并定期进行处置, 并及时报送处置联单至中心有关科室, 否则扣 0.5 分。		
6	站房整洁情况	0.5	现场操作人员应保持站房内的卫生和整洁, 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		
7	试剂使用情况	1	1、试剂按要求进行成分、有效期、配备人员等标识, 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如未按要求执行, 扣 1 分; 2、对试剂标液进行比对监测, 不合格扣 1 分。		
8	台账填写情况	0.5	运行维护记录台帐清晰、完整, 运维时间要准确; 近 6 个月之内的记录需在现场保存; 两标三水最长延迟 1 个月纪录。记录不全的扣 0.5 分。		



9	设备手册填写情况	0.5	需正确填写设备手册基本信息、故障、更换配件等记录，记录不全扣 0.5 分。		
10	现场巡检频次情况	1	必须每周巡视一遍（且间隔不大于 10 天），否则扣 1 分。		
11	故障及维护人员响应时间	1	1、根据到现场时间确定设备故障响应时间，超 24 小时扣 1 分； 2、各场通知运维单位后，运维人员 1 小时内未能按时到现场，扣 1 分。		
12	各级环保部门检查通报情况	2	各级环保部门检查考核被通报的扣 2 分，且相应的处罚及责任由运行维护单位独自承担。		
13	设备正常运转率	0.5	根据每台设备每月故障总时间，计算设备正常运转率，低于 95%（不含 95%）扣 0.5 分。		
总分		10	考核得分		

